

城固县科学技术局

城固县科学技术局 2024 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。严格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全年，我局在城固县人民政府网上刊发信息 5 条，在汉中科技信息网上刊发信息 14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2024 年度，我局没有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事项，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类事项。未接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确定专人负责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形成“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负责、业务员各负其责”的工作体系。严格依据省、市、县规范性文件公开要求，强化审查，及时公布科技领域重点工作、相关政策及其解读内容，为全县企事业单位提供科技信息服务。

(四) 平台建设。除利用城固县人民政府网、汉中科技信息网发布信息以外，我局还充分利用微信、QQ 工作群等多种平台，多渠道及时公开部门相关信息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制定了《城固县科技局信息公开规程》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，保证社会公众能完整、真实、

及时、便捷地查阅教体系统的政府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 制发件数	本年 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	科研	社会	法律	其他
						总计

		人	企业	机构	公益 组织	服务 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	0	0	0	0	0	0

	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	维	纠	结	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政务公开标准及要求仍存在公开不及时，公开渠道较为单一等问题。

今后，我局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不断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工作，逐步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，提高公开质量，促进依法行政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无其他事项需要报告。

